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王怡人
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
電子信箱：0533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0850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580000A_1110085075_ATTACH1.pdf、

376580000A_1110085075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10085075_ATTACH3.pdf、

376580000A_1110085075_ATTACH4.pdf、376580000A_1110085075_ATTACH5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提供免費數位資源研習課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111年5月27日資圖數字第111000228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培養教師之資訊素養與數位閱讀應用能力，該館受理各機關、學校申辦數位資源介紹課程，包含到校實體授課、線上視訊授課及配合參訪本館之導覽說明等方式，為因應防疫期間符合防疫規定，可多加利用申請線上視訊授課方式。

三、各校申請該館免費到校數位資源研習課程，相關說明及敬請配合辦理事項如下：

(一)課程內容：該館數位資源內容解說及操作使用。

(二)講師：該館數位資源推廣小組成員。

(三)申請資格：學校、公共圖書館或其他與教育相關之單位機關，不同單位得合併提出申請集中授課。

教務處

111/05/30 14:47



1110002602

有附件



(四)參加對象：公務人員、中小學教師職員及志工等。

(五)上課方式與開課人數：

1、到校實體課程：上課人數達35人（含）以上為原則。

2、線上視訊課程：上課人數達20人（含）以上為原則。

四、申請流程：

(一)請先以電話或電子郵件方式向該館聯絡欲辦理日期，確認可申請之研習日期後，並於舉辦日30天前，學員個別或單位集體辦妥本館數位借閱證，以利課程中體驗使用各項免費資料庫及電子書。

(二)辦妥該館數位借閱證後，請來函申請研習課程，並敘明申請單位、課程活動名稱、辦理地點、日期時間、授課方式、參加對象及人數等資訊。

五、場地設施：

(一)到校實體授課：由申請單位提供電腦、網路、音響、麥克風及投影設備或具備教學廣播系統之電腦教室。

(二)線上視訊授課：申請單位需具備電腦、網路及音響等設備或具備教學廣播系統之電腦教室。

六、請申請單位配合填寫課前課後程問卷，並於課後1個月內提供自行辦理之延伸推廣活動成果回饋予該館(非當日研習成果)，以完成後續結案事宜。

七、檢附該館數位資源推廣服務作業要點、該館參訪導覽服務作業要點、111年度數位資源清單、數位借閱證服務暨數位資源使用說明各1份(如附件1至4)供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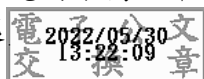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單位集體辦理數位借閱證相關事宜請參考網址

<https://tinyurl.com/y7al4qtm>，或電洽閱覽諮詢科李小

姐，電話(04)22625100分機1117；申請參訪該館導覽服務
相關事宜請參考網址<https://bit.ly/3FLPgXu>，或電洽輔
導推廣科蔡小姐，分機1504；到校數位資源研習課程申請
相關事宜請洽數位資源服務科吳先生，分機1205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
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
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